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銷售辦法公告
股票代號：9950

「本案係採預扣價款，投資人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 1,600 仟股，其中 15% 計 240 仟股由承銷商自行認購，其餘百分之 85% 計 1,360 仟股以公開申購方式銷售，承銷契約之副本業經報奉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在案。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一、承銷商名稱、自行認購數額及公開申購數量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自行認購股數	公開申購配售股數
福邦證券(股)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4 樓	224 仟股	1,216 仟股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6 仟股	54 仟股
玉山綜合證券(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7 號 8 樓	5 仟股	45 仟股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台北市延平南路 81 號	5 仟股	45 仟股
合計		240 仟股	1,360 仟股

二、銷售價格：每股新台幣 22.0 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申購數量：每人限購壹單位，每單位壹仟股(若超過壹單位，即全數取消申購資格)。

四、投資人資格及事前應辦事項：

- (一)應為中華民國國民。
- (二)應於往來證券經紀商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及集中保管帳戶。
- (三)應洽往來證券經紀商辦理與指定之銀行簽訂委託書，同意銀行未來自動執行扣繳申購處理費二十元、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五十元之手續。

五、申購期間、申購手續及申購時應注意事項：

- (一)申購期間自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起至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止；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繳存往來銀行截止日為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預扣價款扣繳日為一〇三年十二月九日(扣款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預扣認購價款、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解交日為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 (二)申購方式：於申購期間內之營業日，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二時，以下列方式申購委託書。(除申購截止日外，申購人於申購期間內當日下午二時後始完成委託者，視為次一營業日之申購委託)。
 - 1.電話申購：投資人可以向往來經紀商業務人員下單申購並由其代填申購委託書，故雖未親自填寫，但視同同意申購委託書所載各款要項。
 - 2.當面或網際網路申購：投資人應確實填寫申購委託書各項資料並簽名或蓋章，至往來經紀商當面向業務人員或以網際網路申購，惟採網際網路時，申購者需自負其失誤風險，故申購人宜於網際網路申購後電話洽收件經紀商業務人員，以確保經紀商收到申購委託書。
- (三)申購人向證券經紀商投件申購後，申購委託書不得撤回或更改。
- (四)每件公開申購抽籤案件，每位申購人僅能向一家證券經紀商辦理申購，且以申購一件為限。重複申購者將被列為不合格件，取消申購資格。
- (五)申購人申購時，需確認款項劃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應足以支應申購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如有數個有價證券承銷案於同一天截止申購，當申購人投件參與其中一個以上案件時，銀行存款之扣款應以所申購各案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總額為準，否則全數視為不合格件。
- (六)申購人銀行存款不足同時支應處理費、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交易市場之交割價款時，除非投資人有特別提出書面聲明外，應以交割價款為優先。
- (七)為便於申購人查閱投件是否已被接受為合格件，收件經紀商於申購期間，每日將截至前一日止之初步合格及不合格申購資料(此時尚未驗證重複件，亦尚未執行款項扣繳)備置於營業廳，以供申購人查閱。
- (八)申購人申購後，往來銀行於扣繳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九日)將辦理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扣繳事宜(扣款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如申購人此時銀行存款餘額不足扣繳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者，將視為不合格件。
- (九)申購人之申購投件一旦被列為不合格件，則將取消申購資格，證券經紀商於公開抽籤日次一營業日(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午十點前，併同未中籤之申購人之退款作業，退還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申購有價證券價款(均不加計利息)，惟申購處理費不予退回。
- (十)承銷商辦理有價證券若募集不成，申購人參加申購之處理費不予退還。

六、銷售處理方式及抽籤時間：

- (一)相關作業請參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辦理公開申購配售作業處理程序」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
- (二)證交所將於抽籤前，就銀行存款不足無法如期扣繳處理費、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及重複申購之資料予以剔除，並於申購截止日之次一營業日完成上述合格件及不合格件之篩選。重複申購者已扣繳之處理費不予退還，並由承銷商於承銷期間截止後一週內以掛號函件通知申購人。

- (三)如申購數量超過銷售數量時，則於一〇三年十二月十日上午九時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電腦抽籤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十樓)，以公開方式就合格件辦理電腦抽籤作業抽出中籤人，其方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及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辦理，並邀請相關單位出席公證、監督。

七、公開抽籤後通知及中籤語音查詢：

- (一)可參加公開抽籤之合格清冊，將併同不合格清冊，於承銷公告所訂公開抽籤日，備置於收件經紀商(限所受申購部分)，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辦承銷商營業處所，以供申購人查閱。
- (二)由承銷商於公開抽籤日次日(二日內)以限時掛號寄發中籤通知書及公開說明書等。
- (三)申購人可以向原投件證券經紀商查閱中籤資料，亦可以透過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電話語音系統查詢是否中籤，但使用此系統前，申購人應先向證券經紀商申請查詢密碼，相關查詢事宜如后：
 - 1.當地電話號碼七碼或八碼地區(含金門)，請撥 412-1111 或 412-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 111#
 - 2.當地電話號碼六碼地區請撥 41-1111 或 41-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 111#

八、中籤後不能放棄認購及要求退還價款，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 九、未中籤人之退款作業：證券經紀商於公開抽籤日次一營業日(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午十點前，將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申購有價證券價款(均不加計利息)予以退還未中籤之申購人，惟申購處理費不予退回。

- 十、中籤人認購之有價證券，將依中籤通知書上所訂撥入日期，由集保結算所直接撥入申購人集保帳戶，並預定於一〇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上櫃(實際上櫃日期以發行公司及櫃買中心公告為準，如因發行公司之事由至延後掛牌時，承銷商應通知投資人，並提醒投資人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 十一、有關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陳列於該公司股務代理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及證券承銷商網站(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http://www.sintrade.com.tw>；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http://www.esunsec.com.tw/index.asp>；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http://www.stock.landbank.com.tw>)免費查閱。歡迎來函附回郵四十一元之中型信封洽股務代理機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索取。

- 十二、投資人於申購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本公告財務資料及申購辦法，以免發生誤會或錯誤。如欲知其他財務資料可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及該公司網址 <https://www.eminent.com>

十三、財務報告如有不實，應由發行公司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十四、特別注意事項：

- (一)認購人於認購後、有價證券發放前死亡者，其繼承人領取時，應憑原認購人死亡證明書、繼承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代之)、繼承系統表、戶籍謄本(全戶及分戶)、繼承人印鑑證明(未成年人應加法定代理人印鑑證明)、遺產稅證明書，繼承人中有拋棄繼承者應另附經法院備查之有價證券繼承拋棄同意書及其他有關文件辦理。
- (二)申購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經紀商不得受託申購，已受理者應予剔除：
 - 1.於委託申購之經紀商未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者。
 - 2.未與經紀商指定之往來銀行就公開申購相關款項扣繳事宜簽訂委託契約書。
 - 3.未於規定期限內申購者。
 - 4.申購委託書應填寫之各項資料未經填妥或資料不實者。
 - 5.申購委託書未經簽名或蓋章者，惟以電話或網際網路委託者不在此限。
 - 6.申購人款項劃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低於所申購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者。
 - 7.利用或冒用他人名義申購者。
- (三)本次參與有價證券承銷申購之人，於中籤後發現有違反前述第(一)、(二)項之規定，經取消其認購資格者，其已扣繳認購價款應予退還，惟已扣繳之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不予退還。前項經取消認購資格之認購人及經取消認購資格之繼承人，欲要求退還已繳款項時，應憑認購人或其繼承人國民身分證正本(法人為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代之)，洽原投件證券經紀商辦理。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銷售辦法公告
股票代號：9950

「本案係採預扣價款，投資人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 (四)申購人可以影印或自行印製規格尺寸相當之申購委託書。
(五)申購人不得冒用或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證券商經發現有冒用、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有價證券申購者，應取消其參與申購資格，處理費用不予退還；已認購者取消其認購資格；其已繳款項，不予退還。
(六)若於中籤後發現有中籤人未開立或事後註銷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情事，致後續作業無法執行者，應取消其其中籤資格。
(七)證券交易市場如因天然災害或其他原因致集中交易市場休市時，有關申購截止日、公開抽籤日、處理費、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或價款之繳存、扣繳、解交、匯款等作業及其後續作業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另如係部份縣(市)停止上班，考量天災係不可抗力之事由，無法歸責證券商，投資人仍應注意相關之風險。

十五、該股票奉准上市以後之價格，應由證券市場買賣雙方供需情況決定，承銷商及發行公司不予干涉。

十六、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簽證意見
100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杰、陳政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胡子仁、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胡子仁、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103年前三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胡子仁、陳政初	無保留意見

十七、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如附件一)

十八、律師法律意見書(如附件二)

十九、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如附件三)。

二十、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詳閱公開說明書。

【附件一】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萬國)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45,200,000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已發行普通股計44,520,000股。該公司業經103年8月8日及103年9月1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6,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05,200,000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10%即1,600仟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發行新股額度10%即1,600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80%即12,800仟股由該公司原有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儘先分認。原有股東持有股份按比例不足分認一新股者，由原有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向該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萬國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0年度		1.32	1.186	-	-	1.186
101年度		1.18	1.060	-	-	1.060
102年度		1.25	1.120	-	-	1.120
103年前三季		1.56	-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股東常會議事錄。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按各該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二)萬國截至103年9月30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項目	金額/股數
截至103年9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	723,622仟元
截至103年9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44,520仟股
截至103年9月30日每股淨值	16.25(元/股)

資料來源：103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截至103年9月30日之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514,027	1,309,268	1,396,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982	919,724	1,230,901
無形資產	952	1,414	1,348
其他資產	76,811	96,376	95,731
資產總額	2,355,772	2,326,782	2,724,63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34,472	1,227,173
	分配後	1,581,663	1,277,035
非流動負債	142,993	395,988	642,0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7,465	1,623,161
	分配後	1,724,656	1,673,0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78,307	703,621	723,622
股本	445,200	445,200	445,200
資本公積	48,300	48,300	48,3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1,145	205,721
	分配後	143,954	155,859
其他權益	(6,338)	4,400	4,70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78,307	703,621
	分配後	631,116	653,75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438,300	1,524,235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582,499	582,504
無形資產	24,173	22,344
其他資產	152,642	216,791
資產總額	2,197,614	2,345,8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77,576
	分配後	1,430,376
長期負債	56,773	54,565
其他負債	62,437	76,0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96,786
	分配後	1,549,586
股本	445,200	445,200
資本公積	49,906	49,90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5,529
	分配後	132,7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804	23,4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9,611)	(20,994)
股東權益	分配前	700,828
總額	分配後	648,02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案係採預扣價款，投資人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2.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簡明損益表

(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296,341	3,389,495	2,670,071
營業毛利	514,795	530,234	469,479
營業損益	71,789	44,735	84,3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8)	26,194	1,549
稅前淨利	70,801	70,929	85,90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3,786	55,602	69,56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53,786	55,602	69,5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869)	16,903	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917	72,505	69,86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3,786	55,602	69,56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7,917	72,505	69,8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21	1.25	1.56

資料來源：101-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989,837	3,296,341
營業毛利	505,877	514,795
營業損益	52,650	70,2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262	16,16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296	17,15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76,616	69,285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8,600	52,528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58,600	52,528
每股盈餘	1.32	1.1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以 103 年 10 月 17 日為基準日往前推算一、三、五個營業日(均不含基準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作為本次現金增資新股發行價格之參考依據，惟其實際發行價格需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 萬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6,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 10% 即 1,600 仟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發行新股額度 10% 即 1,6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 即 12,800 仟股由該公司原有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儘先分認。原有股東持有股份按比例不足分認一新股者，由原有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以 103 年 10 月 17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 25.70 元、26.10 元及 25.75 元，以前三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26.10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

-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展望，而與該公司共同議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2 元，為前述參考價格之 84.29%，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附件二】律師法律意見書

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1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次為募集與發行總金額 160,000 仟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

永衡法律事務所
詹戎戎律師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

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萬國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16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顯華
承銷部門主管：林瑛明